证券代码：301151　　证券简称：冠龙节能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冠龙节能	股票代码	301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慧贤	林金慈	
电话	021-31229378	021-3122937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联星路 88 号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联星路 88 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karon-valve.com	investor@karon-val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6,926,684.58	449,595,030.97	-1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636,104.52	76,039,099.12	-3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517,875.94	72,019,224.81	-3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169,398.35	105,362,863.78	-16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1	-55.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1	-55.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12.28%	-10.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26,509,692.36	1,373,769,404.61	9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6,546,879.49	773,554,119.89	152.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Kar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67.46%	113,106,861.00	113,106,861.00		
富拉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12,567,429.00	12,567,429.00		
洪玉和	境内自然人	0.10%	165,000.00			
赵君	境内自然人	0.10%	164,200.00			
吕永昭	境内自然人	0.08%	139,800.00			
杨胜文	境内自然人	0.08%	132,000.00			
洪亚龙	境内自然人	0.08%	131,400.00			
张泽	境内自然人	0.07%	115,300.00			
姚坚	境内自然人	0.06%	106,000.00			
熊铁平	境内自然人	0.06%	103,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政宏

二 0 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151　　证券简称：冠龙节能　　公告编号：2022-034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6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 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0.82 元，募集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 1,294,44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共计人民币 97,441,304.7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6,998,695.30 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9,556,695.3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16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专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人民币 607.18 万元；当前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120,168.67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4,440,000.00
减：承销保荐费用	78,877,52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2,423,396.11
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6,071,806.00
减：手续费	226.66
加：利息收入、费用减免	4,619,620.93
余额	1,201,686,672.1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用途、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上述监管规范及《管理制度》，公司会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冠龙阀门自控有限公司和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监督。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深交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各方监管协议的行为。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各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1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市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29	379,714,243.40
2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628	250,926,605.09
3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442982784501	250,926,606.25
4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翔支行	03806800040123483	143,748,569.77
5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信托银行上海市分行	1009103353004524	176,242,335.00
6	上海冠龙阀门自控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28	20,009.00
7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30	108,303.65
8	上海冠龙阀门自控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876	-
9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752	-
合计				1,201,686,672.16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699.8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否	40,502.70	40,502.70	0.00	0.00	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2.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63,485.30	63,485.30	489.18	489.18	0.77%	2022 年 12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69.10	8,069.10	0.00	0.00	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	0.00	不适用	否
4.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6,687.10	6,687.10	118.00	118.00	1.76%	2023 年 1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744.20	118,744.20	607.18	607.18	0.5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955.67 万元，暂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其他部分资金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151　　证券简称：冠龙节能　　公告编号：2022-031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冠龙节能
保荐代表人姓名：何君光	联系电话：027-85481899
保荐代表人姓名：苏海清	联系电话：010-6622058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 次，拟下半年开展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0 次
(2)培训日期	不适用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等	无	不适用
12.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是	不适用
4.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和赔偿承诺	是	不适用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关于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关于租赁房产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3.关于公司股东合规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何君光　苏海清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2-086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上峰水泥	股票代码	0006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辉	杨旭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38 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 1 号楼 E 单元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38 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 1 号楼 E 单元	
电话	0571-56030516	0571-56030516	
电子信箱	quhui123@sina.com	yangxu021@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45,099,962.46	3,594,346,987.58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7,123,610.60	1,009,739,046.73	-2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5,104,340.33	1,026,567,194.90	-2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5,335,281.90	925,520,020.27	-2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1.26	-42.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1.26	-4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9%	14.15%	-5.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019,233,888.73	15,125,420,566.46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61,274,756.10	8,289,700,699.34	-0.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7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上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1%	319,975,093	0	质押	139,994,000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1%	140,551,698	0		0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3%	100,715,656	0		0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33,599,992	0	质押	18,773,28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9%	17,440,911	0		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1,757,305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8,000,0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7,032,320	0		0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1%	6,918,72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6,857,7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上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上述除该公司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 锋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27048　　转债简称：中大转债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大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中大转债”，将按照 100.34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中大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中大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 年 9 月 1 日

2、“中大转债”赎回日：2022 年 9 月 2 日

3、“中大转债”赎回价格：100.34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40%，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2 年 9 月 7 日

5、“中大转债”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 年 9 月 9 日

6、“中大转债”停止交易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7、“中大转债”停止转股日：2022 年 9 月 2 日

8、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9、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中大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中大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中大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0、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中大转债”，将按照 100.34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中大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8 号)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开发行 2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70 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1143 号”文同意，公司 2.7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大转债”，债券代码“127048”。根据相关规定和《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可转换债券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5 月 5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 年 10 月 25 日)止。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中大转债”累计转股 5,845,236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5,845,236 股。

根据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2.10 元/股，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因此“中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2.10 元/股调整为 16.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

截至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 股(“中大转债”转股前)增加至 138,439,778 股，其中因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增加股份 31,200,235 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 57.19%降至 55.8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由 138,439,778 股增加至 141,045,471 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 55.85 降至 54.82%，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香港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0	1.03(被动稀释)		
合计	0	1.03(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股东投资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756.87	27.14	3,756.87	26.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56.87	27.14	3,756.87	26.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467.88	25.05	3,467.88	24.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7.88	25.05	3,467.88	24.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04.20	2.20	304.20	2.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4.20	2.20	304.20	2.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02.80	1.46	202.80	1.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80	1.46	202.80	1.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731.75	55.85	7,731.75	54.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31.75	55.85	7,731.75	54.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2-067

转债代码：127048　　转债简称：中大转债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被动稀释超过 1%，不涉及增持或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8 号)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开发行 2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70 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1143 号”文同意，公司 2.7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大转债”，债券代码“127048”。根据相关规定和《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可转换债券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5 月 5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 年 10 月 25 日)止。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中大转债”累计转股 5,845,236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5,845,236 股。

根据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2.10 元/股，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因此“中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2.10 元/股调整为 16.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

截至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 股(“中大转债”转股前)增加至 138,439,778 股，其中因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增加股份 31,200,235 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 57.19%降至 55.8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由 138,439,778 股增加至 141,045,471 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 55.85 降至 54.82%，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香港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